#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5-14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精选29篇）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　　无常，也就是鬼的意思。每逢迎神赛就会有不同的人来扮演大大小小的鬼怪，鬼物们大约都是些粗人和乡下人扮演的，他们穿着花花绿绿的衣裳，赤着脚。他们扮演着各种鬼怪来寄托他们对幸福生*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精选29篇）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

　　无常，也就是鬼的意思。每逢迎神赛就会有不同的人来扮演大大小小的鬼怪，鬼物们大约都是些粗人和乡下人扮演的，他们穿着花花绿绿的衣裳，赤着脚。他们扮演着各种鬼怪来寄托他们对幸福生活的向往。

　　鲁迅用风趣的语言来描述了他小时候看见的那场迎神赛，而且用生动的语言来讲述了迎神赛的经过。鲁迅十分怀念他小时候的时光，但在描写中我们还可以找到他对那些封建行为的讽刺和唾弃。

　　他一反前态温和的笔锋，用犀利的语言对那些封建行为进行批判，让人不禁为之动容。

　　鲁迅还把现在的想法和小时候的想法进行比较，以此来衬托出世人们庸俗的一面。又在末尾写到“鬼神之事，难言之矣，这也只得姑且置之弗论了”这里又写出了鲁迅对“鬼神之事”的鄙夷以及对其的不屑一顾。

　　总体来说，鲁迅在他的文章中不止一次的讽刺封建行为，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则是以回忆往事的方式来列出他小时候所看见的各种封建现象并加以批判。

　　鲁迅不仅仅是一个作家，他还是一个战士，正如毛泽东所说：“鲁迅用他的笔战斗了一生。”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我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自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有采摘野花野果。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充满激情。

　　小时侯，爷爷、奶奶、爸爸、妈妈和我住在一起，那时我时常和楼道里的一些小伙伴们一起玩耍，一起嬉戏，每次都玩的很开心，以至于每次都忘了时间的匆匆流去，每次都要大人在窗口大喊一声才会依依不舍的结束游戏回家。每逢佳节，吃完团圆饭，我们又会聚集在那一片属于我们自己的空地上，点燃我们早就准备好的小烟花，在火光中，尽情的奔跑着，欢笑着，舞蹈着，体验着前所未有的快乐。如今，我搬了新家，不在出门和其他伙伴们嬉戏了，而是不停的为学业操劳。每逢佳节，也不在出去和伙伴们一起放烟花了，而是站在窗口凝视着那些在漆黑的天空中绽放的五彩缤纷的“鲜花”，独自享受着……

　　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3**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小的时候，自己也曾拥有过那样的光辉世纪。喜欢坐在河岸边看着鸭子从身前游过，颁着手指头细数“一只，两只。。。。。。”;喜欢奔跑在林间小道，抛开心中的不愉快，尽情去笑，不用管礼数是否;还喜欢躲在一个隐秘的地方，看着同伴进进出出找自己的忙碌身影，最后因为自己躲的技术太高超，无奈，只得向我低头认输。想到这里，心中有种窃喜的感觉，说不上来是什么。好象是一个小小的“阴谋”得逞了，又象是躲过了一场小小的“灾难”。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读后感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有人说：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小的时候，自己也曾拥有过那样的光辉世纪。喜欢坐在河岸边看着鸭子从身前游过，颁着手指头细数“一只，两只。。。。。。”;喜欢奔跑在林间小道，抛开心中的不愉快，尽情去笑，不用管礼数是否;还喜欢躲在一个隐秘的地方，看着同伴进进出出找自己的忙碌身影，最后因为自己躲的技术太高超，无奈，只得向我低头认输。想到这里，心中有种窃喜的感觉，说不上来是什么。好象是一个小小的“阴谋”得逞了，又象是躲过了一场小小的“灾难”。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朝花夕拾》读后感20xx字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4**

　　老师曾说过：“阅读《朝花夕拾》时，我们应当时时提醒自己：这是一个颠沛流离的中年男人对自己过去的回忆。作者在文中所提及的那些童年时期的喜和悲、爱与憎，实际上已被当下一种成熟的、融融的爱意所包围；相对于自己”离奇“的现状而言，这种留存于记忆当中的”意味“备受心灵的呵护。这种爱意是单纯的、流动的、温柔的，它不仅出现在作者对长妈妈的回忆里，也出现在对”五猖会“的怀想中，还出现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的路途。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5**

　　读鲁迅的文章，我深切体会到了他童年所散发出的童真童趣的气息，感受到了他对自由的向往和对自然的热爱。曾几何时，我已经离童年远去，但我还时常梦见自己五彩缤纷的童年。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在繁忙的学习中抬起头来，天空上的童年已是一个遥远的梦。重温鲁迅的童年，就仿佛自己的童年正在我眼前微笑。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6**

　　《明朝那些事》读后感

　　岁月不饶人，明朝时期的事情发生了种种事情，看完了这两本书，我深有感触。这部书是当年明月，也就是石悦写的明朝“通史”。这书从明朝开国的朱元璋说起对当时的十七帝王和其他王公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了全景展示，充分的体现出当时政治思想与当时开国皇帝建立的帝国进行了详述。

　　第一部中写的是朱元璋生于乱世当中，背负着父母双亡的痛苦，从赤贫起家，没有背景，没有依靠，没有后台。他的一切都是他自己努力争取得来的。他历尽千辛万苦，一次次的从死神的魔掌中挣脱，一次次从死人堆里爬起来掩埋战友的尸体后继续战斗，一直坚持着。

　　也可以说在当时最优秀的统帅非朱元璋莫属。

　　驾崩后传位于长子朱标之子朱允炆，但朱允炆上台就要削潘。后燕王朱棣以“倩难之役”的名义夺位。

　　在读到第二部结尾时我的感觉只是当时的蒙蒙凄凉，它讲到郑和下西洋，修着《永乐大典》南下讨平南安等，后来永乐帝于北伐蒙古归来的路途上病逝。明朝在经历了比较清明的“仁宣之治”后开始进入了动荡时期。读到这里我也只是觉得当时的“悲惨”，也只是慢慢的看下去。大官王振把持朝政胡作非为而导致了二十万大军在土木堡丧于一旦幸亏忠臣于谦奋力救回了明帝国，但随即又有两位皇帝争夺王位的“夺门之变”后都被害身亡了。读到这里我才晓得了什么叫历史小说的精彩与其对此使读者的眼球应接不暇，欲罢不能。

　　也是这两部历史小说我感觉到告诉了我影月之殇影歌的感伤。明朝的言官也告诉了我们直谏者未必忠。贪官们告诉我们贪污者未必奸。皇帝嘛，呵呵，真活的不是人～朱元璋的身世告诉了我们要自食其力，像他这样没有依靠没有后台没有背景的人都能当上皇帝我们又何乐而不为呢!!!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7**

　　鲁迅回忆的童年很美，像空中飞舞的肥皂泡《狗猫鼠》讲述了一个孩子眼中的世界，并借此对当下做出了批判。“我”清算猫的种种罪行，同情被踩死的隐鼠但当作者得知是长妈妈害死隐鼠的时候，他十分生气地叫她“阿长”并对她态度冷淡。从中作者也批判了很多像猫一样的伪君子，体现了他的爱憎分明。

　　阿长是“我”童年时的伙伴，虽说是保姆，却时时刻刻为“我”着想，即使再难也要满足“我”的愿望。《阿长与〈山海经〉》里，长妈妈是“许多旧式女人的一个”，作者虽“不大佩服她”，却也对她有深切的同情。阿长虽然只是个普通的农村妇女，虽然“喜欢切切察察”，但她对“我”的爱是最真实，最淳朴，最令人动容的爱。

　　鲁迅曾描写过有趣的无常，回忆了旧时的琐事，刻画了美丽的百草园，表现了旧时的记忆带给他的温暖，也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孩子眼中最纯真的世界

　　但仅仅是回忆，还不能被称为著作，这本书最大的特点就是它对旧社会的批判，对伪君子的讽刺。

　　我印象最深的是《二十四孝图》。其中所讲的“老莱娱亲”“郭巨埋儿”都让人感到十分不舒服，甚至可以说反感。这分明就是封建主义所提倡的虚伪的“孝道”！而且不光是“孝”，连教育制度都是十分虚伪、摧残儿童天性的。私塾先生不许孩子们看图画书，一天到晚都是“之乎者也”地念孩子们不懂的东西，所谓的“圣贤之书”，只不过是又一样抹杀孩子天分的东西罢了。关于这一点，《五倡会》中也有提及：“‘去拿你的书来。’他慢慢地说。``````‘给我读熟，背不出，就不准去看会。’”这是一个封建父亲对于孩子的无知，也是封建教育失败的体现。鲁迅批判了父母，同情了孩子。

　　而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所批判的范围就不仅仅是国内了，还涉及到当时的日本。鲁迅表达了他对藤野先生的尊敬，也对他的一视同仁而感激。日本学生对中国的偏见是很大的，因此他们在“漏”字上画圈，看电影时大笑。着也使“我”醒悟并弃医从文。

　　不得不说，《朝花夕拾》是部不可多得的伟大作品。它用最真实，最细致的米出向我们铺开了鲁迅的美好回忆，批判了不合理的封建制度，表达了他对封建社会的反抗和对新文化，新思想的热情。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8**

　　读完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后，我最系里面的《阿长与山海经》这个故事。

　　这是—篇纪实性的文章。文章真实而亲切地再现了鲁迅童年时与长妈妈相处的情景，表现了长妈妈的性格特点。作者通过对儿时往事的回忆，表达了对长妈妈这样一个劳动妇女的深深怀念。

　　文章先介绍了人们对长妈妈的称呼，称呼的由来和她外形的特点，以及她的一些不好的习惯。如写她喜欢“切切察察”、喜欢“告状”、睡觉爱摆“大”字等;接着写她懂得的许多“我听不耐烦”的规矩。比如元旦、除夕吃福橘、人死了要说“老掉了”等;最后写了长妈妈“我”买《山海经》的事，而且叙述得很详细。

　　文章着重写了我幼年时与长妈妈的一段经历。长妈妈是一位保姆，而我对她的印象能如此深刻，可见我对她的感情至深。文章也进一步介绍了她的名字、体形等。文章主体在于围绕《山海经》，写我对长妈妈的感情变化。由最初的我不大佩服她，最后我对她又有新的敬意，是因为她给我买了《山海经》。

　　长妈妈是一位经历苍桑的人，这里不仅写她迷信，有麻烦的礼节，而且突出了她的伟大，别人不肯做或不能做的，她却成功了。很好地概述了一个人物形象。而我对长妈妈的感情也是文章的关键，文章的主体把握及最后对她的缅怀、祝福，都能说明感情很深。语言上或叙或议，前后呼应，如3次写“大字形”睡式及谋害隐鼠的怨恨，朴实中带有点韵味，让读者细细体会其中。

　　读完此篇文章，不难发现，长妈妈这样一个艺术典型形象，独特而不平凡，而也揭示了封建社会比较黑暗、腐朽的事实。作者此篇文章包含的爱心与同情，让我们再一次回到纯朴的年代，去关怀身边一个人。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9**

　　当看完这本散文集时，我深切感受到作者对童年生活的怀念。其中让我感受最深的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谱写了一曲童年往事。文中作者描写了色调不同、情韵各异的两大景区，先写百花园，后写三味书屋，百花园是个荒凉的地方。可是，他是作者的乐园。三味书屋是个私塾，如作者所说，“是全城中称为最严厉的书塾，”样子很是古老，儿童在那里受到规矩的束缚，自由是没有的，但作者也没有把书塾写成儿童的囚牢，在那枯燥乏味的三味书屋里，却有一股亲切的气氛流动其间，这就是儿童的谐趣。

　　百草园和三味书屋在结构上确实形成鲜明的对比，但书屋虽然是典型的私塾，而作者并没有批判它，题目《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就点出了创作本意和内容，即叙写自己从无限乐趣的乐园到全城最严厉的书塾的过程和心路历程。

　　这篇回忆性散文，语言上简洁清新 ，生动自然，轻松流畅，饶有风趣，给人面目一新之感。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0**

　　当我一口气读完鲁迅的《朝花夕拾》后，我不禁拍案叫绝。在文中，鲁迅把长妈妈淳朴善良、辛亥革命失败后范爱农的苦闷和放浪等等写得鲜明动人，给读者以深刻的印象，具有很高的文学价值。

　　鲁迅先生是以回忆的方式写出了这本书，大多用了凝练的笔法摘取那些深藏在记忆里的生活片段加以描述，选择具有象征意义的情节和细节描写了人物的神情、心态。

　　本书由一篇篇小故事组成，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全书的开篇之作《狗·猫·鼠》。本文引用寓言说明狗猫结仇的来源，嘲讽当时社会上无中生有的那些言论，用隐喻的手法写出了反动女人的残忍和媚态，不禁让人拍案叫绝，又暗喻当时北洋政府的执政者是跳梁的老鼠，对国家有损无益，体现出了作者丰富的人生阅历。全文以议论为中心，中间穿插描述童年时代的生活;细致的细节描写，显示出隐鼠的柔弱和敌人的残暴，让我们流连其中。

　　还有一篇也让我惊叹不已，《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运用精彩的写景文字，把百草园里的景物描写得自然逼真，让我读起来如身临其境，怡然自得。作者用承上启下的过渡段自然地引出下文，欲扬先抑，把雪的无味作为陪衬，又写出雪的乐趣，接下来一系列动词的运用准确地写出了草地捕鸟的全过程。鲁迅先生用一件小事结束了文章，以精心雕琢的语言描写百草园读来清新自然。

　　这里的每个故事都是有内在意义的。长妈妈的亲切和蔼、封建考道的残酷、戏曲对作者的吸引力、由“无常”反衬出的黑暗现实、“名医”的冷漠无情、求学的线索以及学堂的弊端、清朝留学生的丑态和藤野先生一丝不苟的治学精神。范爱农的个性特点和当时反动统治阶级宣扬的孔孟之道，实行惠民政策的罪行。

　　愿人们改变社会现状，发奋图强生活，不做无为的“行尸走肉”。

　　读《朝花夕拾》有感

　　这几天，我阅读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它勾勒了一幅幅令人触目惊心的封建社会画面，理性的批判了封建社会的种种不合理制度。回忆起孩童时代发生的往事，把内心深处的情感蕴含在文章中，以浓厚的时代气息来警示社会、讽刺当时的黑暗社会。其中有一篇《父亲的病》，更是让我回味无穷、不禁拍手叫好。

　　这篇文章对“名医”进行了细致的勾勒，于是，在我们面前便出现了一位唯利是图、贪图利益，没有尽到自己职责的虚伪的“名医”，他看病时极为不耐烦，待人冷漠无情，病人不适时，还百般推卸责任，致使作者到最末尾时发出了“觉得却是我对于父亲的最大错误”的感慨。

　　是呀!那个时代的人们，心灵都被黑暗所笼罩，他们贪得无厌，为利益蒙蔽了双眼，不择手段，使很多人都深受其害，鲁迅先生就是其中的一个，在父亲临死前，作者眼睁睁看着亲人受到煎熬，却无能为力，使得作者加深了对庸医的憎恨，同时也加深了对黑暗社会不公的怨恨。

　　再看看现实生活中的我们吧!现实社会中，种种的阴暗面层出不穷。大到一项工程被商家偷工减料，谋取暴利;小到学生写作业不认真，丢三落四，自欺欺人。我们一定会因为作业写不好，却不放在心上，对父母、老师的批评不屑一顾吧?这些事情，如果任其发展，那终会酿成大错。如果每个孩子都这样做，那20xx年以后的社会会是什么样子呢?20xx年以后呢?那与以前的封建社会又有什么区别呢?所以说，我们对每一件事情都要绝对的认真与负责，干一件事情，就不要满脑子的想着偷工减料，那样最后只有自食其果，悔之晚矣!

　　在读《朝花夕拾》的时候，紧紧的跟随作者，重新的回味着那黑暗旧社会的点点滴滴。我们要庆幸自己生活在新社会，生长在红旗下，所以我们更应该以我做起，抛下自己的种种不良行为，共同建设我们的国家，让明天更加美好。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1**

　　成长的道路就像是一颗怪味豆，五味杂陈，但它总能让你回味无穷。

　　在这几天的国庆假期里，我读了一本名叫《朝花夕拾》的散文集。这本书的作者是我国著名的文学家鲁迅先生。《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主要记叙的是鲁迅先生从小到大遇到过的人，事，物，按书中的话说就是“从记忆中抄出来”，这本书就像是一本回忆录。在鲁迅先生的这本回忆录中，有美好的记忆，也有对旧社会的打击和不满，写出了最真实的童年和青年生活。

　　《朝花夕拾》这本书是由数十篇文章组成的。在这几篇文章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还是《阿长与山海经》；在这本书中，除了长妈妈，作者鲁迅还塑造了一个又一个鲜活的人物形象：封建的父亲、教学严谨的藤野先生……描绘了一幅又一幅真实的画面，盛大的五猖会、丰富的百草园等等。鲁迅用最为生动的笔墨，让我们身临其境，好像在和书中的人做一次心灵的交流。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唯一一部回忆性的散文集，写了当时玩耍的无忧无虑和旧社会的黑暗。拿现在的生活和以前相比，我们现在真得算是很幸福了。所以，我们要珍惜当下的幸福生活，憧憬美好的未来，当然，也要回忆过去的酸甜苦辣。作为二十一世纪的中学生，我们要奋发图强，努力学习，将来为祖国争光！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2**

　　曾读过《西游记》，孙悟空的神通广大，嫉恶如仇让我崇拜;曾读过《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保尔

　　柯察金的顽强不屈，追求自由亦让我崇拜;还曾读过《水浒传》，鲁智深的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更让我崇拜。

　　读过许多名著，也有过许多感悟，但最令我难忘的却是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

　　鲁迅先生是世界十大文豪之一，写过许多名著，这《朝花夕拾》。便是他的一本散文集。

　　《朝花夕拾》是一本回忆性的文章，成书于927年7月日。此书中的文章都是回忆性的文章，但并不是对往事的单纯回忆，而是用娴熟的文学手法写成的散文精品。作者撷取那些难以忘怀的生活片段加以生动描述，选择富有个性的情节和细节描写人物的性格，是作品充满浓厚的生活气息，人物形象鲜明生动，给人以深刻的印象。

　　此书共有十篇文章，充满了清新朴实的气息。这其中最吸引我的要算《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了。

　　作为被初中课本选用的文章，《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自有它的独到之处。本篇文章的第二段中的景色描写：“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页里长吟，肥胖的蜜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这一段的排比及拟人的修辞用得是极为巧妙。这一段中的“美女蛇”的故事更为百草园增添了一分神秘色彩。

　　文章的写三味书屋的部份，似乎是用来批判封建教育的。从作者问先生“怪哉”这虫是怎么回事然后先生生气便可看出封建教育对人思想的束缚。不过那时的鲁迅先生确实是有些调皮，在上课画画儿，不过却是让人觉得封建教育的无趣及落后。

　　说实话的，鲁迅先生的文章我有许多都读不懂，这或许是我的文学修养抑或是我的思想水平高度不够吧。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3**

　　书里写出不同人物的特征，深受读者赞扬。

　　书中最精彩的就是狂人日记那一篇，它讲的是旧社会上有一群吃人的恶魔，他们吃人，可是他们也被别人吃。作者在这个吃人的社会中存活了下来，但是作者还是在这个社会中看过吃人的。作者是多么希望有一个全新，美好的社会一个不吃人的社会。

　　我们现在的这个社会，每个人都勤奋工作，不像旧社会只知道强夺，不工作。新社会的每个人都热爱工作，因为谁都不想要一个抢夺、吃人的社会，所以人人都在守护这一个和平美好的社会，新旧社会大不一样了!新社会中不会有吃人的现象，没有打架的情景，更没有骗取，盗用粮食的情况，一个又一个的可怕的情景都消失不见了。

　　新社会多好，我喜欢这个和平的新社会。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4**

　　读完这本书，我上网查阅了关于鲁迅先生的资料，这使我更加的了解鲁迅先生。

　　鲁迅先生是中国现代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家，思想家，革命家，是世界的文豪之一，也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原名叫周樟寿，字豫山，后改为周树人，字豫才，被誉为现代文学的一面旗帜，他的著作主要以小说、杂文为主，著作里共有数十篇被选入中、小学语文课本，并有多部小说先后改编成电影。鲁迅先生以笔代戈，战斗一生，被誉为“民族魂”，“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儒子女。”是他一生的写照，从中我感到鲁迅先生的伟大。

　　《朝花夕拾》中的散文则是鲁迅温馨的回忆。幼时的保姆长妈妈，在备受歧视的环境中给予过他真诚的关心的藤野先生，一生坎坷、孤傲不羁的老友范爱农，给过他无限乐趣的“百草园”，吸引着他的好奇心的民间戏剧和民间娱乐活动……所有这一切，都是在这个险恶世界的背景上透露出亮色和暖意得事物，是他们，滋养了鲁迅的生命。

　　有时如平静的港湾，有时如波涛翻滚的大海，有时如湍急奔流的河水，有时又像蜿蜒曲折的小溪，千姿百态。

　　读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我体会到了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和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读《朝花夕拾》有感

　　鲁迅，性周，本名樟寿，字豫才，后有名树人，发表《狂人日记》始用笔名鲁迅。浙江绍兴人。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著有《狂人日记》《呐喊》《彷徨》《朝花夕拾》等。

　　鲁迅是中国新文学的开山主将，是推进中国新文化发展的旗手。伟大领袖毛主席说“鲁迅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今天我读了朝花夕拾中的狗猫鼠，书中主要内容是：

　　从去年起，仿佛听的有人说我是愁猫的，那根据自认是我的那一篇《兔和猫》这是字画招供，当然无话可说，但倒也好不介意，一到今年我可有点担心了，我是长不免于弄弄笔墨的，谢了下来，印了出去，对于有些人似乎总是挠痒处的时候少，碰这痛楚的时候多，万一不慎，甚至得罪名人或者更甚至于得罪了富有指导青年责任的前辈之说。

　　读了这篇文章，作者主要写了自己与狗，猫，鼠之间的事情写的很优美，文笔也很生动，耐人寻味，写作手法很好。

　　虽然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眼行间透露出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读起来让人感到很亲切，

　　所以，作为中学生的我们，要学习鲁迅先生的写作方法，要学习鲁迅的这种精神，只有这样我们才可以离我们的梦想更进一步!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5**

　　进了初中，发现每本语文书上都有鲁迅的文章，几乎每一篇文章都选自一个好听的名字？？《朝花夕拾》。一遇到鲁迅的文章，老师都会细细地讲，课文下边的注释也总是密密麻麻。朝花夕拾》原本叫做“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10篇文章。本应该快乐美丽的童年，因为笼罩在那个封建社会，时不时透出些迂腐的气息，所以鲁迅要骂，骂那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从文章表面看，鲁迅似乎都是用了些温情的文字，其实，他把愤怒藏得更深。有人说柔软的舌头是最伤人的武器，也许鲁迅先生正是想达到这个目的吧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

　　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

　　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鲁迅在《朝花夕拾》中对一个人用了相当多的笔墨，那便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她是个需要一分为二看待的人。因为社会的影响，“阿长”保留了许多迂腐的习俗，像在新年的早晨要吃福橘，喜欢切切察察，喜欢告状，还盲目地对“长毛”的故事妄加评论，甚至还踩死了“我”喜爱的隐鼠。因此，“我”对她怀恨在心。看到这，读者在脑子里勾勒出的是一个活脱脱粗俗、守旧的妇女形象。然而，鲁迅对她的印象远不止这些。她有可爱的一面。“阿长”知道“我”喜欢《山海经》，跑了许多路，帮“我”买来了《山海经》。由此，“我”又认为她“有伟大的神力”。

　　在《阿长与山海经》的结尾，鲁迅表达了他对阿长的爱，他希望仁慈的地母能让阿长安息。还有几个人物，我对他们的印象也是极深的。一位是范爱农先生，鲁迅一开始对他的印象是不好的。原因是范爱农的老师徐锡麟被杀害后，范爱农竟满不在乎。鲁迅对他的看法几乎是渐渐改变的，直至范爱农就义，鲁迅开始变得景仰他了。另一位是衍太太，她在《父亲的病》中出场。在“父亲”临终前，她让鲁迅叫父亲，结果让父亲“已经平静下去的脸，忽然紧张了，将眼微微一睁，仿佛有一些痛苦。”后来“父亲”死了，这让“我”觉得是“‘我’对于父亲最大的错处”。衍太太对别的孩子们“很好”：怂恿他们吃冰，给鲁迅看不健康的画，唆使鲁迅偷母亲的首饰变卖。而衍太太自己的孩子顽皮弄脏了自己的衣服，衍太太却是要打骂的。鲁迅表面上赞扬她，实际心中却是鄙视衍太太的。因为这是个自私自利，多嘴多舌，喜欢使坏的妇人。

　　《朝花夕拾》用平实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内涵的童年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6**

　　从小到大，曾经学过不少鲁迅先生的文章，他的散文和小说，可以说是语文课必修的。其中有三篇文章出自这本鲁迅先生的散文集―《朝花夕拾》。于是这个假期，我便细致地将这本散文集从头到尾地读了一遍。

　　鲁迅在1898年到南京求学，1902年留学日本求医，后痛感于医治麻木的国民精神更重于医治肉体病痛，便改行提倡文艺运动。（朝花夕拾》是鲁迅1926年所作的回忆散文集，共十篇。最初名为《旧事重提），1927年编辑成书改为现名。由于当时鲁迅先生受着北洋军阀当局和各种敌对势力的压迫，生活十分痛苦艰难。在这样的处境中鲁迅曾说：“这时我不愿意想到目前；于是回忆在心中出土了。”这十篇作品，虽然是回忆文章，但都反映出了当时社会斗争的痕迹。

　　（朝花夕拾）的作品记述了作者童年的生活和青年时求学的历程，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在作品的夹叙夹议中，对反动、守旧势力进行了抨击和嘲讽，足以看出鲁迅先生对当时社会阴暗面的无比痛恨之情。

　　第一篇《狗猫鼠》是针对’‘正人君子”的攻击所引发的，嘲讽他们散布的流言，表述了对猫“尽情折磨”弱者、“到处嚎叫”、时而“一副媚态”等特性的憎恶：追忆童年时救养的一只可爱的隐鼠遭到摧残的经历和感受，表现出对弱小者的同情和对暴虐者的憎恨。

　　《二十四孝图》又从当时的儿童读物谈起，记叙儿时阅读《二十四孝图》的感受，揭示封建孝道的虚伪和残酷。作品对当时反对白话文、提倡复古的倾向予以了尖锐的抨击。文章中句句强劲有力，道理明白，在当时麻木的社会里的确是一支让人清醒的良剂。

　　（父亲的病）回忆儿时为父亲延医治病的情景，描述了几位“名医‘，的行医态度、作风、开方等种种表现，揭示了这些人巫医不分、故弄玄虚、勒索钱财、草管人命的实质。

　　接下来的几篇，记叙了鲁迅离开家乡到南京、日本求学和回国后的一段经历，这段经历比儿时的经历更加沉重，但为了追求真理，鲁迅先生一直锲而不舍。

　　《琐记》记叙鲁迅为了寻找“另一类的人们”而到南京求学。求学的艰难历程可想而知―洋务派办学乌烟瘴气、矿物铁路学堂的种种弊端。当我读到鲁迅如饥似渴地阅读《天演论》的情景时，不禁为鲁迅先生探求真理的强烈欲望所震撼。

　　《范爱农》是作者回忆在日留学时和回国后与范爱农先生接触的几个生活片段。他追求革命，却屡屡受到打击迫害…从这篇文章的字里行间，我可以深深地体味到鲁迅先生对旧民主革命的失望和对这位正直倔翠的爱国者的同情和悼念。

　　《朝花夕拾》之所以称为是散文集，是因为它的语言优美流畅，生动活泼，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作者用娴熟的手法去写回忆录，语言清新、朴实，亲切感人，不得不使人拍手叫绝，从各方面来讲，《朝花夕拾》都是一部现代回忆性散文的典范之作。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7**

　　《朝花夕拾》这本书是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又全是先生幼年时期的事情。幼年的事情到了晚年再去回想，犹如清晨开放的鲜花到傍晚去摘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更令人浮想连翩、回味无穷。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小时侯，爷爷、奶奶、爸爸、妈妈和我住在一起，那时我时常和楼道里的一些小伙伴们一起玩耍，一起嬉戏，每次都玩的很开心，以至于每次都忘了时间的匆匆流去，每次都要大人在窗口大喊一声才会依依不舍的结束游戏回家。每逢佳节，吃完团圆饭，我们又会聚集在那一片属于我们自己的空地上，点燃我们早就准备好的小烟花，在火光中，尽情的奔跑着，欢笑着，舞蹈着，体验着前所未有的快乐。如今，我搬了新家，不在出门和其他伙伴们嬉戏了，而是不停的为学业操劳。每封佳节，也不在出去和伙伴们一起放烟花了，而是站在窗口凝视着那些在漆黑的天空中绽放的五彩缤纷的“鲜花”，独自享受着……

　　我读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处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突然间，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又采摘野花野果，然后与玩伴一起捕鸟，但由于性急，总是捕不到很多;他又常听保姆长妈妈讲故事，因而非常害怕百草园中的那条赤练蛇。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当他读书读得入神时，却没发现他的学生正在干着各式各样的事，有的正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优质戏，而鲁迅正聚精会神地在画画……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真不懂自己怎么会那么喜爱《朝花夕拾》中的一篇，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激情。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我家原属市郊，附近有一大片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秋日的清风，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小时候，每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一起去田野里玩，时不时还跌进泥坑变出个“小泥人“，采了各式各样的花，又生怕主人找来，就把花藏在树洞里，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田野上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因野上了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们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旧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了这么多感动。

　　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8**

　　清晨，花香拂过，花瓣迎着晨风轻轻展开。凝脂形的心形花瓣上，闪烁着点点晃动的露水。花朵是如此娇小，远看颇有一种“细看来不是杨花，点点是离人泪”的意境。只可叹此时已不再是苏轼笔下“春色三分，二分尘土，一分流水”的时令，而是轻愁细泪的暮秋了。

　　“虽是早已无花可摘，但如果有，我还是愿意在黄昏中将她摘下。虽无那冰凉露珠的滋润，可看见残花映着夕阳，试问，此般不是更有意义了吗?”

　　写这段话的纸片一直夹在发黄的书里。朝花夕拾，虽然没有晨曦里的那份丰满，可落花却有种古老、素雅的美，就像浣纱的西子。花开是生命的开始，花落却不是生命的结束，而是生命的又一次延续。

　　黄昏时，众香调零，我如同李易安那样“东篱把酒黄昏后”，虽无“暗香盈袖”，却依然能感觉似乎有阵隐隐的香风，如同那阵风中夹杂着片片的花瓣，“拂了一身还满”

　　朝花夕拾，拾来的是安谧，是无心，是如水般平静的传说。花总开在早晨吗?不。想当年武则天酒后发令：“花须连夜发，莫待晓风吹。”那林苑的群芳竟一夜之间现身于枝头，渲染出满园春色，而那正是“欲披凤氅食鹿肉”的冬季啊。

　　花的荣与枯，在一天中显现。它挥动着双翅，静静地从枝头落下，暗香残留。我在夕阳下拾起了花瓣，郑重地夹进书中。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19**

　　鲁迅先生在中年时回忆童年的点点滴滴，并写下了一本书《朝花夕拾》，名字正如内容，想必别有一番滋味！就如一朵美丽的鲜花，自如地在清晨绽放，在夕阳西下时将这朵花摘下，夕阳照耀下地花朵早已没了清晨时的鲜艳颜色和美丽的花瓣，也没有了醉人的花香，只能带给人们一段浓浓地回忆……

　　每个人的童年都好像是一串美丽的珍珠，每颗珠子上都沾满了酸、甜、苦、辣，五味俱全。但无论是何种滋味，都在心里留下了浓浓的回忆。正如《朝花夕拾》中的十个故事，就是鲁迅先生童年时的一幅绚丽多彩的记忆画面。

　　细细品读先生的散文，眼前仿佛看见了先生小时候活泼可爱，无忧无虑，自由自在的样子。他时常进入百草园玩耍，虽然有读书的辛苦，但仍改不了一些学生的淘气。

　　童年是美好的，是自由自在的，让人回味悠长。我的童年也很丰富多彩。小时候住在老家，叫上几个小伙伴到田野里玩，渴了就喝一捧清凉的河水，饿了就摘几颗野果子洗了吃。正如《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的鲁迅先生摘了覆盆子一样，舒适地躺在草地上，边吃果子边休息，直到晚上。当然回家时免不了被骂上几句，但下次照样我行我素。

　　童年正离我远去，只留下有趣的记忆。倒不如细读几遍《朝花夕拾》，从中回味一下童年。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0**

　　鲁迅先生曾经说过，自己父亲的死是最伤心的，也曾说过在他的老师里，藤野先生是最关心他的，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就跟他教过那超凡脱俗的名字一样。

　　每个人的童年有快乐，有悲伤。如果世界上只有我一个人，我就会向天空长吼。《朝花夕拾》就如同天边那晚霞，诉说鲁迅先生童年的苦涩。在童年时期，在五昌会那天，在孩子们欢笑的日子，被父亲抓来背乏味的《鉴略》，虽然很遗憾，但是我时时刻刻都记父亲对我的教导。

　　在父亲重病那天，我的心被箭刺穿了，鲁迅先生无法相信眼前的一切，这位向导竟因为该死的陈莲河先生死亡，封建迷信弥漫了当时的所有人。衍太太也是受害者之一，父亲的死是鲁迅先生的错？是被大家抬举的陈莲河先生的错？不，并不是，而是当时被封建迷信感的人的错。

　　鲁迅先生的启蒙老师——藤野先生对他的关心，跨越了国家，当鲁迅先生告别日本，他的脸上顿时露出了惋惜之情。我们的童年生活是多姿多彩的，因为鲁迅先生的故事便很多的人明白了道理。

　　现在的我们是快乐的，不用因为父亲的病所担心。不过你可曾知道，鲁迅先生的童年很快乐，但却和枯燥，不像我们有手机电视。

　　童年离我们渐行渐远，回忆那些小事，还不如像鲁迅先生那样用笔写下来，让我们记忆的童年，和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1**

　　鲁迅的作品里，这本只有十篇文章组成的散文集是我很喜欢读的。从本书的小序中得知，一开始书名定为旧事重提，后又改为朝花夕拾，内容隐而不露，给人更广阔的想象空间。书里面并没有高深难懂的字眼，而是向读者娓娓道来童年那些难忘的事，语言简炼优美，非常自然。也可想象得出他在写这些回忆时的轻松的心情，是同创作那些嬉笑怒骂的杂文时的心情迥异的。自然在读者心中也是颇为惬意的，虽然那淡淡的忧愁总会萦绕左右、挥之不去。

　　鲁迅对保姆阿长的回忆充满了温情，由一开始在夏日凉席上被挤得难以入睡对阿长颇多微词，而后因其设法买来《山海经》而大为感动，既不隐恶，也不匿善，让我们看到一个原原本本的长妈妈来。而对百草园景物的描写、对狗和猫的精辟见解，还有对藤野先生和范爱农的或敬或哀的追忆等等，则让我们窥见了一个伟大的作家的成长经历以及在许多个人生阶段遇到的对他产生过或大或小的影响的人。

　　阿长使他的想象力插上了一双翅膀，在山海经的神话传说中自在地遨游;百草园的泥墙根是很容易引起人的兴趣的，但细想来那其实就是一个败落的不起眼的墙角而已，要想有更大的游乐场地也不可能，由此生发的童年的欢乐可以说是十分珍贵且记忆深刻;而对父亲的回忆在我看来只有事实的记录，大多是单方的情感臆测，很少有父子间如朱自清背影中那般动人的场景，父爱对于他是不完整甚至是有些隔膜的，小小年纪便要为父亲的病来往于当铺和药店，使得他过早地就看到人世悲凉的一面。

　　可以说，这本集子就是怀念阿长、父亲、老师和朋友的回忆录，是尽量用一种快乐的笔调去写那并不大幸福的童年。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2**

　　“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芜杂。”转眼假期即将结束返校了，而我居然还有一篇作文没写。心里头不由地一阵慌乱，毫无头绪。好不容易按捺住心中的不安，静静地品读鲁迅先生的作品。《阿长与》尤其让我感动。

　　长妈妈约是青年守寡的孤孀，也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很封建，她让鲁迅新春贺喜，吃福橘，她知道很多规矩道理。鲁迅因为阿长害死了小隐鼠，还有她的睡相不好，爱唠叨而不喜欢阿长。后来鲁迅又因为阿长买来了《山海经》而不由地对其产生敬意。那时候那四本木刻的《山海经》成为鲁迅最初得到，最为心爱的宝书。后来长妈妈辞世后，鲁迅特地写了这篇散文来纪念她吧。

　　透过窗户往下看，是绿油油的菜地，青菜，萝卜，大葱，大蒜长得都很欢快。勤劳的奶奶正在那儿忙碌，一瞬间我觉得奶奶跟书中的长妈妈很像。

　　奶奶跟长妈妈一样，懂得许多道理规矩，常拿来压制我，我也跟鲁迅一样深受其“苦”。但奶奶很慈爱，很疼爱我。即使再调皮捣蛋她也不忍心打我，最多责骂几句。但有一次却狠狠的教训了我一顿，大概是上幼稚园的时候，过年亲戚给的红包自己没有上交，就拿着去和小朋友一起买零食。结果奶奶以为我是偷拿的店里的钱，气极了，便狠狠的打了我一顿。打完啦才听我哭哭啼啼地解释，老人家好面子，不肯向我道歉，还找理由说小孩子不能随便花钱，偷钱最可恶。想想那时自己可能觉得受了天大的委屈，自此以后所有的压岁钱就都由自己妥善保管了；同时，一顿暴打让我再也不会随便去乱花钱买东西，倒是养成了良好的节俭习惯。奶奶有点封建还有些迷信，她每天早晚都会烧香拜佛，祈佑我们一家平平安安。有时她也会约几位志同道合的老奶奶一起去找人算命，据她所说似乎很准呢。搞笑的是她还说我成绩好跟她早晚烧香有因果联系呢，究其原因是祖宗保佑的结果。

　　但奶奶又跟长妈妈不一样。奶奶没上过学，大字不识几个，但却拥有自己的小商店，经营的风生水起顾客盈门，完全能够负担她自己的生活开支，还能满足我和弟弟两个人的胡吃乱喝（零食），更能小有结余补贴家用。奶奶是个很聪明的人，再加上她不服输的性格，奶奶已经认识很多商品的名字，也会写她自己的名字了，竟然还会打算盘呢。奶奶很重视我的学习，因为她自己深深地体会到没有文化知识的痛苦，知道知识改变命运的道理。她鼓励我好好学习，多看一些有助学习的书，对于我学习上所需的费用从不吝啬。她希望我和弟弟都能学有所成，为国家做贡献，为家庭添光彩，为亲人争面子。她还会学着电视中的公益广告语激励我们：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想到她用蹩脚的普通话一本正经跟我说这话的样子，我心头不由的一阵温暖轻松想笑。哈哈，好个人老心不老的老人家，若我等晚辈再不求上进的话，颜面何存啊！

　　又到金秋，繁忙而收获的季节。读《朝花夕拾》有感1000字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3**

　　我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眼前不由得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画面，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又采摘野花野果，然后与玩伴一起捕鸟，但由于心急，总是捕不到很多，在三味书屋，当寿先生读书读得入神时，却没有发现他的学生在干着各式各样的事，有的正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头上玩游戏，鲁迅正聚精会神地在画画……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的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天性。

　　如今，田野上已建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都在为将来努力着，老师和家长为了安全考虑而管束着我们，因此我们感受不到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然爱着大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里生活。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4**

　　这个暑假我看了鲁迅写的《朝花夕拾》，它是鲁迅写的唯一一部回忆录。人们都说鲁迅的文章如匕首，犀利得很，果不其然，书中爱憎分明，把自己的想法表露得淋漓尽致。

　　初看狗猫鼠，还以为是讲动物的，其实不是。狗猫鼠里十分详细地讲了自己仇猫的原因，这个原因很有趣，竟然是它偷吃了儿时鲁迅饲养起来的可爱的隐鼠，其实隐鼠不是猫吃的，而是他的保姆不小心踩死的，但鲁迅这仇已记下来，不能改变了。

　　《阿长和真正精彩的在于《父亲的病》，父亲被江湖庸医治死，一直是埋在鲁迅心中的痛苦。文章重点回忆儿时为父亲延医治病的情景，描述了几位“名医”的行医态度、作风、开方等种种表现，揭示了这些人巫医不分、故弄玄虚、勒索钱财、草管人命的实质。

　　作者用讽刺的笔调写了庸医误人。以两个“名医”的药引一个比一个独特，表现了某些中医的故作高深，通过他们的相继借故辞去，表明父亲的病一步步恶化。通过家庭的变故表达了对庸医误人的深切的痛恨，在感叹中让人体会人生的伤悲。

　　总之这本书里倾注了鲁迅的回忆和心血，文章深奥难懂，很多字词都很“奇怪”像骇人（惊骇）、罢（吧）、甚么（什么）这些的，很难理解。虽难理解，但还是推荐这本书，它是中国文学的璀璨的明珠之一，鲁迅也将长活在人们心中。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5**

　　这本书记叙了鲁迅从童年到青年的生活轨迹。首先描写的是他的童年生活和同心世界，接着描写他青少年时代所面临的人生抉择，最后描写他很怀念之前的老师和旧友，同时回顾了他走向文学道路的经历。作者从自己亲历的生活感受中赞美了劳动人民的淳朴、善良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封建旧俗及文化糟粕进行了深刻的揭露、讽刺和批判;对爱国知识分子受到的不公待遇寄予深切同情并充满愤慨;对胸怀博大的异国老师，则充满敬爱之情!

　　动物们开会议中发现缺少大象时，而狗把猫看作大象，遭到众人的嘲笑。从此，猫和狗成了仇家。对于猫对狗的憎恨，作者表示同情。同时，对伤害动物们幼小心灵者感到愤怒。从这件事可以明白当动物们遇到阻碍时，伸出援助之手帮助它们便会得到长久的回报。所以，在生活当中，我们要保护森林，保护森林里面的动物。每一个生命都是一个存在，不可以随便伤害一个生命。因为生命只有一次，是来之不易的。从“我”不知道“长妈妈”的真实姓名可以看出她的地位很低。她虽然多管闲事，粗俗又没有文化，又有许多繁文缛节，但她对“我”的真诚与热情让“我”记忆铭心，无法忘怀。“长妈妈”睡觉时伸开两脚两手，在床中间摆成一个‘大’字，由此可以看出“长妈妈”是一个粗鲁和不拘小节的人。但是，“长妈妈”已经去世那么久了，鲁迅还写这篇文章来，体现了对“长妈妈”的无比怀念与依依不舍之情。

　　看到这里，我就想起了我的一位亲人——奶奶，她是我不能忘怀的人。她一直对我很好，从小到大一直很关心我，给我力量，但有时候我感觉她特别啰嗦。每次和她谈话时，我说一句，她便会说成百上千句话，使我无可奈何。现在回想起来，觉得奶奶的啰嗦也是一件好事，证明她心里有我，希望告诉我更多的道理。所以，我至今还铭记着奶奶，我爱她，因为她，我改掉了许多坏习惯，因此，她是我不能忘怀的人。奸诈的衍太太使“我”饱受世人的冷眼而走上封建主义决绝的道路，后来到南京求学。在学习的过程中，鲁迅不断求知真理与知识，其实最后发现是多么的不容易，而我们现在可以学习许多的知识与本领，就应该珍惜机会，把握现在，抓住时机，好好学习，不要将来后悔。正所谓“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小的时候不努力，大的时候后悔都来不及。鲁迅写这本书不仅讽刺当时社会的黑暗，在我看来，也是在告诉后代的人们，要把握现在的好机会，趁热打铁，好好读书。

　　看完整本书之后，回忆起来书上的画面，使我明白了许多道理，受益匪浅。另一方面，新中国的成立代表着胜利，也包含着鲁迅的辛勤付出，应当感谢鲁迅。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6**

　　圆明园是一座举世闻名的皇家园林，她位于北京市西北部郊区海淀区东部。原为清代一座大型皇家御苑，占地约5200亩，平面局呈倒置的品字型，圆明园由圆明园、长春园、绮春园三园组成，总面积达350公顷。圆明园是一座珍宝馆，里面藏有名人字画、秘府典籍、钟鼎宝器等稀世文物;圆明园也是一座奇花异木之园，名贵花木多达百万株。完整目睹过的西方人把她称为“万园之王”。的确，如果今天还和140年前一样，这座巨型园林就是当之无愧的“万园之王”。遗憾的是年，八国联军入侵北京烧杀掳掠，慈禧太后挟光绪皇帝逃奔西安，入旗兵丁将基本修复的共约近百座建筑物皆拆抢一空。这帮可恶的强盗，在中国的领土上横行霸道，为所欲为，一座举世闻名的文化宝库，就这样毁于一旦，他们不仅烧毁了我国悠久的历史文化，而且使我们中国落后了几十年。圆明园的毁灭，带给我们的不仅是耻辱，更是惨痛的教训，我们要牢记：贫穷就会挨打!落后就会被人欺负!为了不让这段屈辱的历史重演，我们应该努力学习。少年智则国智，少年强则国强，少年进步则国进步，少年胜于欧洲，则国胜于欧洲，少年雄于地球，则国雄于地球!让我们一起奋发图强，学好各项本领，让我们的祖国更强大。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7**

　　旁边的茉莉花茶正散发着它特有的清香，手上的《朝花夕拾》也散发着独特的淡淡书香。我的思绪随着吹过来的淡淡清风飘到了不知哪里。

　　晨曦中的鲜花故然绽放着娇嫩的花瓣，唤发着淡淡的清香，阳光下的花失去了晨曦中的娇嫩，却平添了一种迟来的成熟、风韵。这是鲁迅先生的童年，一个沾满碎屑的时光。

　　鲁迅先生是一个幸运的人，但同时也是一个不幸的人。在那个动荡的年代，他可以在百草园中无忧无虑的游玩；他可以静静地听油蛉在低唱；他可以在白雪飘飘的冬天捕鸟……但同时他却承担着超越年龄的负担，小小年纪的他就要学会放弃，抑制自己的欲望去背那些所谓的经典《鉴略》《千字文》《百家姓》，小小年纪的他就有着失去双亲的痛苦，小小年纪的他就要承担一个家的重任……

　　或许，这就是那个沾满碎屑的时光。在这个时光中鲁迅学会了长大，学会了承担，学会了思索，而我随鲁迅也懂得了成长。

　　有人说一篇好的文章不在于你有多美的文字，重要的是你是否可以引起读者的思考与共鸣。而鲁迅先生做到了，他用平淡朴实的语言唤发了多少人的思考，唤起了多少人的回忆和曾经拥有的幸福时光。

　　小时候我喜欢在宁静的月光下和家人一起数星星，在月色如水的夜晚，享受着那份浓浓的亲情与温馨。

　　合上《朝花夕拾》，品尝着那杯尚留余温淡雅的茉莉，时光又将我带回了那一个个轮回。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8**

　　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表达了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

　　文中，充分描绘出百草园这个荒原充满着无限的乐趣，那儿有“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这里无疑不是一座儿童的乐园，无一不充满生气，无一不充满快乐，难怪鲁迅先生喜欢这儿了。

　　当鲁迅先生到了要上学的时候了，家里将他送进了三味书屋。三味书屋是鲁迅先生的老师的家的书房。

　　进了三味书屋，鲁迅先生开始了乏味的学生生涯，“每天只读书，正午识字，晚上对课”，这便是鲁迅先生的工作。鲁迅先生和同窗们经常到屋后的园里去玩，但人去多了，时间久了，就会被老师叫回来，继续读书，远远不及在百草园里自由、快活。

　　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我家原属市郊,附近有一大片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秋日的清风,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小时候,每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一起去田野里玩,采了各式各样的花,又生怕主人找来,就把花藏在树洞里,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由,但我仍旧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这也许就是我和幼年鲁迅的相似之处吧,使我在读过文章后有了这么多感动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我们需要荒野的滋养，我们必须看到自己的限度被超越晨风永远吹拂，创造性的诗篇永不中断，但能够听见这种乐音的耳朵却不多。我们贯于忘记，太阳照着我们耕种的田野，也照着草原和森林，并没有什么区别，我们得益于太阳的光和热，也应配以相应的信任与宽广的胸怀。我突然感到大自然里面，在雨的滴答声中，在我屋周围听到和见到的每一件事物中都存在着一种美好而又仁爱的感情。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朝花夕拾经典的读后感受 篇29**

　　今天是放假的第三天，我也按照原计划，每天在《朝花夕拾》的册子中读一篇先生的文章。而今天所读便是先生的《二十四孝图》。

　　先生的这篇文章更像是《二十四孝图》这本古籍的读后感，而我所写的则是先生的一篇读后感的读后感，这边让我感到不少压力了。

　　先生是新白话运动的领军人物，而这篇文字也是从白话运动入手，先给予那个所谓的绅士冲击，阐明先生对于白话运动的立场。为了加强说服力，先生便以而是读过的《二十四孝图》入手，揭开封建卫道士羊皮下的真狼面目。

　　为了读通先生的这篇文章，我还将《二十四孝图》的原本在网上找出，加以浏览，让自己更好的能理解先生的这篇文章。“老莱娱亲”，“郭巨埋儿”，“卧冰求鲤”，这些文章都是传扬封建礼教中的“孝”的脍炙人口的文章。

　　这些“孝”不少都是愚孝，是违背了人性的孝道，甚至是为了人颂之为“孝”而“孝”，封建时代也讲求“礼仪孝悌”，但是这些所谓的“孝”实在无法用当下的孝道观念所去衡量。郭巨可谓至孝，家里贫困，孝母之心值得称赞，但杀儿之举，却有违人性，实在违背了人本观念。看似大孝，其实是残忍。

　　这样的故事在书中随便翻翻举目全是！随便一翻《二十四孝图》，这样的字眼映入眼帘：“卖身葬父”、“埋儿奉母”、“哭竹生笋”。“刻木事亲”、“埋儿奉母”让人感到冷酷无情；“孝感动天”、“卧冰求鲤”、“哭竹生笋”这样一种封建的吃人的礼教，实在让人感到可悲！

　　孝乃百善之首！作为有五千年文明历史的中国，理当传承发扬！但这样的愚孝是可悲的，而捍卫这些的披着羊皮的卫道士们更是可耻的！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